

沈丘县颍水路幼儿园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沈丘县颍水路幼儿园建设项目为沈丘县教育体育局主管、沈丘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具体实施的公办幼儿园项目，旨在缓解当地学前教育资源不足问题，提升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水平。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使用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500 万元，自筹资金 1500 万元。项目于 2023 年 8 月开工，2024 年 6 月完工，同年 9 月正式投入使用，共设 18 个班级，实际招生 787 人。

二、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74.32 分，评价等级为“中”。

三、主要绩效

项目选址科学合理，充分结合区域规划与交通条件，方便周边群众就近入园。项目实施过程中运用 PDCA 动态管理方法，推动项目按期完工并投入运营，提升了项目执行效率。项目建成后有效增加了普惠性学位供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周边适龄儿童入园需求，提升了学前教育服务水平。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编制与成本控制有待加强。项目实际投资超过原定预算，工程费用采用费率招标方式，未严格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成本控制机制有待完善。

（二）项目建设管理程序不够规范。项目在部分建设手续未完备的情况下先行施工并投入运营，影响了后续验收和资产移交工作的正常开展。

（三）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部分绩效指标表述较为笼统，缺乏可量化、可考核的标准，绩效导向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四）绩效监控机制不够健全。项目单位未对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常态化跟踪监控，绩效管理闭环有待加强。

五、相关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和预算编制工作，规范招标与计价方式，强化全过程成本控制。

（二）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程序，完善手续办理与过程监督，确保项目依法依规实施。

（三）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与指标，提高指标的针对性、可测性和导向性。

（四）建立健全绩效监控机制，加强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双监控”，提升绩效管理水平。